**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机关部门（单位）服务事项信息表**

编制单位（公章）：组织人事部 编制日期： 2017年4月18日

|  |  |
| --- | --- |
| **事项名称** | 党校培训 |
| **服务依据** |  |
| **服务对象** | 积极分子、预备党员、党建联系人、支部书记 |
| **对象类别** | 积极分子、预备党员、党员 |
| **前置条件** | 无 |
| **申报材料** | 无 |
| **表格下载** | 无 |
| **办事流程** | 1、党校培训分积极分子培训、预备党员党校培训、党建联系人培训班以及支部书记培训班等，每个学期原则上各进行一次，每次开班前学院分党校会提前通知，参加培训的同学（教师）由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评定推荐并在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院分党校。  2、党校培训统一下发听课表，课程培训内容在课表上都有详细的说明，每节课结束都要按照要求签名。  3、党课培训结束后会进行结业考试，由分党校统一组织、批改试卷、公布成绩。在成绩公示期间如对成绩有疑问者可以携带本人证件在规定时间内到行健楼317办公室核实。  4、公示结束后，对成绩合格的学员颁发党校结业证书。 |
| **前置部门** | 无 |
| **后续部门** | 无 |
| **用印情况** | 1.部门业务章（） 2.部门公章（） 3.学校公章（）  4．其他（ ）校党委章、法人章 |
| **事项类型** | 1.即办件（） 2.承诺件（） 3.联办件（） 4.其他（√ ） |
| **承诺时限** | 根据课程安排进行 |
| **收费标准** | 无 |
| **收费依据** | 无 |
| **受理部门** | 组织人事部 |
| **决定部门** | 无 |
| **办理时间** | 工作日正常上班时间 |
| **咨询电话** | 杨朝迎 0575-81112759 |

附表：无